

峰峰矿区工商业联合会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峰峰矿区区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机构设置等基本情况

部门职责：峰峰矿区工商业联合会是全区工商界组织的人民团体和民间商会，是党和政府管理和联系非公有制经济的一个组织。根据中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规定，其主要职责是：

(1)、参与本区大政方针及政治、经济、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的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

(2)、做好全区工商界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选拔、推荐工作。

(3)、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加强和改进会员思想政治工作，推动企业文化建设，提倡爱国、敬业、诚信、守法，引导会员树立社会主义公私观、信用观、义利观和法制观，做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

(4)、代表并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意见、要求和建议。

(5)、引导会员积极参与“光彩事业”，引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热心社会公益事业，致富思源，富而思进，扶危济困、共同富裕、义利兼顾、德行并重、发展企业、回馈社会。

(6)、为会员提供信息、科技、管理、法律、会计、审计、融资、咨询、专业技术职称评定等服务。

(7)、开展工商专业培训，帮助会员改进经营管理，完善财务管理，照章纳税，提高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

(8)、组织会员举办和参加各种对内对外展销会、交易会，组织会员出国、出境考察访问，帮助会员开拓国内、国际市场。

(9)、增强与港、澳、台和国外工商社团和工商经济界人士的联系，为当地经济建设引进资金、技术、人才。

(10)、为会员提供有关证明，协调关系，调解经济纠纷。

(11)、办好会办企业、事业。

(12)、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峰峰矿区工商业联合会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峰峰矿区工商联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应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95.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5.93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工

商联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为95.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9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54.79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9.14万元；项目支出32万元，主要为峰峰矿区工商业联合会的行政运行支出5万元、工商联事务管理支出27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部门预算较2018年增长6.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长7.14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等增长5.8万元，公用经费增长1.34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万元，主要是其它综合事务管理费用减少1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9.14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5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

0.06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上年持平。

五、绩效预算信息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2019年，区工商联工作总体思路：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市工商联和区委统战部的关怀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全会及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充分履行职能，发挥作用，扎实工作，不断密切会员联系，提高履职尽责能力，较好地促进了全区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为全区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做出积极贡献。现结合本部门发展规划，将部门全局性的重要目标逐一填报，总体目标具体量化如下：

- 1、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
- 2、引导全区非公企业转型发展
- 3、搞好调查研究
- 4、搭建服务平台

- 5、继续引导企业加强文化建设
- 6、扩大对外交流，坚持“走出去”
- 7、加强会员队伍建设
- 8、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1、参政议政绩效目标：提升参政议政水平，为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建言献策，向区政协大会提交的发言和集体提案数量30件，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100%；反映向区委、区政府报送社情民意数量30件，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100%；反映全年完成并提交调研报告数量2份，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100%。

2、社会服务绩效目标：助力“京津冀”三地民营企业经济协同发展及三地工商联工作协同化，引导会员积极承担社会职责，热心公益事业，投身光彩事业，加强与海外社团沟通交流，发挥工商联在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中的助手作用，助力河北经济发展。组织招商引资活动次数3次，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100%。；与海外社会合作与交流次数1次，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

100%。；为会员提供经济信息、法律维权服务15件以上，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100%；服务基层帮扶，结对帮扶贫困户，完成帮扶任务情况80%；完成数占全年培训任务计划数的100%。

3、组织建设绩效目标：召开执委大会1次，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100%；主席会议2次以上，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100%；提升民营企业家素质以及工商联、商会工作影响力。教育培训任务：开展思想道德、政策法规、经营管理等学习培训2期，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100%；吸收新会员10名，完成数占全年任务计划数的100%。

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1、在全区非公经济中深入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教育活动，教育引导非公企业增强看齐意识、党性意识、纪律规矩意识，提升思想定力、行动定力和政治定力。并以“守法诚信、增强发展信心”为重点的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实施“年轻一代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引导教育全区非公经济人士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加强对11个乡镇、街道商会的指导、引导，促进全区商会工作迈上新台阶。

2、引导非公企业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供给侧改革为重点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

式，逐步向现代农业、旅游休闲、健康养老等产业转型升级；鼓励引导传统企业积极探路“互联网+”，打造全新商业模式；引导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准确理解全面深化改革，积极推进改革开放，团结带领他们把企业做大做强、做实做稳。

3、结合有关部门，针对全区经济形势深入企业进行调研，拿出一批有深度、有分量的调研报告，为区委、区政府提供决策依据。通过参加党外人士座谈会、民主协商会，提交人大议案、政协提案、专题调研报告等形式，向区委、区政府及时反映民营企业家的意见和诉求，帮助他们解放思想上的困惑和发展中的困难。

4、一是继续建设银企对接平台。继续与金融机构探讨、拓宽融资渠道，为企业融资解难题；二是搭建法律维权平台。为会员提供法律咨询等服务，切实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三是搭建政策服务平台。继续谋划安排会员企业与政府相关部门举行对接座谈活动，让企业及时了解有关政策和动态。四是搭建沟通交流平台，加强与企业、相关行业之间的沟通和联系。

5、引导非公企业践行“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理念，积极参与精准扶贫行动、美丽乡村建设、光彩事业、扶贫济困等活动，利用多种形式回报社会，把个人的成长，融入到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实

践行动中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组织开展全区非公企业文化建设观摩交流活动。

6、组织民营企业到先进地区、先进企业参观考察，到重点高校学习培训；同时，积极“请进来”，邀请友好单位、工商联、外地商会、企业家等来峰交流。

7、一是针对我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实际，在注重质量的前提下，把全区有社会影响、行业影响、热心工商联事业的非公有制企业和个人吸收为会员，特别是发展高新科技型企业会员，达到新增会员总数的80%。完善组织数据库，不断增强工商联组织的活力和凝聚力；二是继续加强和指导、调整、充实11个乡镇、街道办商会和6个新建的行业协会建设。

8、充分发挥工商联工作统战性、经济性、民间性的“三大优势”，利用工商联会员人脉广、信息灵、渠道多、掌握项目资源集中的特点，广泛招商引资，不断激发非公经济活力，积极努力让招商项目落地。

2019年，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766 峰峰工商联_部门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一、参政议政	1.00	参政议政、社会服务等事项。	增强组织凝聚力和社会影响力，提升参政议政水平。组织经贸洽谈、招商引资等经济活动，助力区域经济发展。					
1、参政议政	1.00	组织开展调研，向区政协提交大会发言和集体提案，反映社情民意，与区政府对口单位紧密联系。开展各种活动及相关会议	提升参政议政水平，为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提交调研报告数量	≥4	3	2	<2
				提交区政协大会集体提案	≥4	3	2	<2
2、社会服务		积极搭建服务平台，举办招商会、银企对接会、招商引资，民企活动及法律维权、科技进民企活动。加强与知名企业的合作交流。组织会员企业参与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社会扶贫和公益事业。	引导会员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发挥工商联在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中的助手作用，助力区域经济发展	银企对接会次数	≥3	2	1	0
				法律维权服务次数	≥4	3	2	<2
				组织招商引资活动次数	≥4	3	2	<2
二、组织建设		组织建设及宣传教育、培训等事项	发展工商联会员、指导基层工商联组织建设；组织培训、思想政治教育，对非公有制经济优秀事迹进行宣传等事项。					
1、组织建设及宣传教育、培训		贯彻省市工商联组织建设工作方针，指导全区各级组织的建	指导全区各级组织建设。提升民营企业企业家素质，推进民营企	新会员培训合格率	≥95%	≥90%	≥80%	<80%

766 峰峰工商联_部门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设，维护会员合法权益，组织换届、培训、思想教育和基层建设工作，对非公有制经济优秀事迹进行宣传。	业文化建设，提升工商联工作影响力。	培训人次(人)	≥40	≥35	≥30	<30
				新会员培训率	100%	≥90%	≥80%	<80%
三、工商联事务管理	32.00	综合性事务管理等事项	保障工商联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综合事务管理	32.00	档案、信息、机关各类会议、财务、机要、保密、安全保卫、固定资产、车辆等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	保证工商联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综合事务工作完成率	100%	≥95%	≥90%	<90%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

七、国有资产信息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本部门国有资产总计23.36万元，其中：在编公务用车1辆，价值18.38万元，其他固定资产（包括桌子、柜子、设备等家具用具）价值4.98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无国有资产购置计划。

峰峰矿区区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峰峰矿区工商业联合会

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23.36
1、房屋（平方米）	0	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0	0
2、车辆（台、辆）	1	18.38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0
4、其他固定资产	——	4.98

说明：其他固定资产为家俱用具4.98万元。

八、专业名词解释

- 1、一般预算收入：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